

花蓮縣選舉委員會新聞稿 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27 日

花蓮縣第 17 屆縣長、花蓮縣議會第 18 屆議員選舉票已於昨 (26)日印製完成，今(27)日上午 7 時，於縣立中正體育館點交各鄉鎮市選務作業中心保管，花蓮縣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謝公秉親自前往視察，並慰勉工作人員的辛勞。縣選委會總幹事蕭明甲及監察小組委員方明塘、林義雄、黃新興則於會場坐鎮監察至下午 1 時結束。

主委謝公秉於會後前往花蓮市、吉安、壽豐、鳳林、萬榮等多處選務作業中心視察，除親自瞭解選票場地安全維護情形，也要求選務人員應提高警戒確實保管選票，24 小時都要有值班人員，不得擅職離守、怠忽職責。他指出，本次選舉為歷年來規模最大的一次地方選舉，感謝選務人員辛勤的付出。此外，為確保本次選舉圓滿完成，他與總幹事蕭明甲將不定時前往選務作業中心視察，希望在大家共同努力下，使整個選務作業流暢、順利。

謝主委也相當感謝警察單位近日嚴密的維安措施，他表示，從選票的印製、點領、保管、運送、繳回，及投票當天投開票所秩序的維護等流程，都要藉由警察同仁的參與協助，才能順利達成任務，這幾年來花蓮縣的選舉業務都能圓滿完成，花蓮縣警察局的全力協助，功不可沒。

本次五合一選舉，本縣共設置 300 個投開票所，選票於今日分發各鄉鎮市選務作業中心保管，明(28)日各鄉鎮市選務作業中心點交予各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、主任監察員會同點領後，交回鄉鎮市選務作業中心保管。本次選舉共計印製票數約為 1 百 32 萬 0467 張(其中，縣長選舉票數 265,571 張、縣議員選舉票數 264,653 張、鄉(鎮、市)長選舉票數 264,058 張、鄉(鎮、市)民代表選舉票數 263,547 張、村(里)長選舉票數 262,638 張)。

選票印製期間，除了縣選委會同仁、縣警局員警及消防隊員都輪班全天候在現場執勤，維護印製選票安全外，還有專業技師在場隨時待命維持機器運轉順暢，現場更有監視器全天錄影，滴水不漏的準備，希望能維護選票的安全及高品質，同時讓印製作業更為順暢。

值得一提的事，今日點領選票時，近百名警力全副武裝，實施最高規格的維安措施，同時也設置多處錄影監視器，進出口皆須由警察詳細檢查，在警察同仁的全程戒護下，本次分發選票過程圓滿順利。